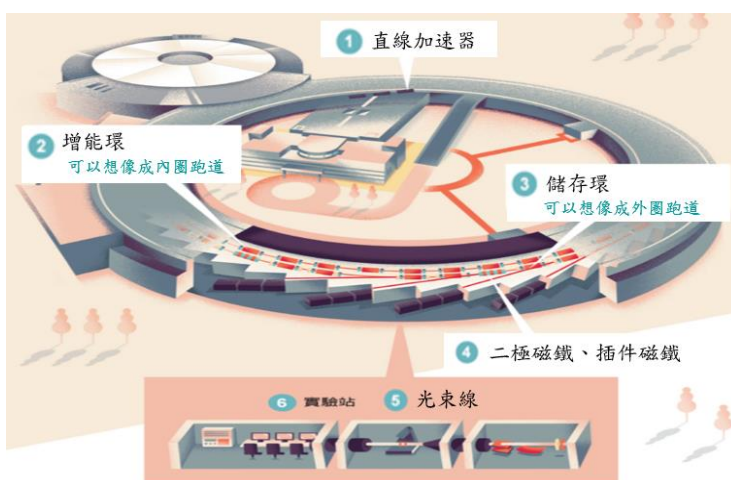


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備品管理未盡妥適，審計部促請改善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（下稱國科會）補助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（下稱國輻中心）辦理基礎科學研究計畫—國輻中心業務推動與設施管理計畫，經審計部查核發現，備品管理未盡妥適，部分備品已逾保固期多年，或於購入後不久即發生故障，或未達其安全庫存數，經函請國科會檢討改善，已督促國輻中心建立統一之備品管理系統，並持續確認重要備品保持可用狀態。

審計部指出，國輻中心辦理基礎科學研究計畫—國輻中心業務推動與設施管理計畫，為賡續保持臺灣光源（Taiwan Light Source, TLS）及臺灣光子源（Taiwan Photon Source, TPS）加速器穩定運作，每年均採購重要備品，並指定專責人員保管，及於111年2月建置備品管理系統。



臺灣光子源結構示意

（擷取自國輻中心網站）

然而，審計部查核發現，前揭備品管理系統功能有限，僅能提供部分單位管理使用，部分重要備品由業管單位自行列表管理，存有庫存數錯誤及資料誤植；逾保固期限7至24年，未有測試其功能之相關機制；損壞、故障或功能不全，且於購入後不久即發生故障；未達安全庫存數等情形，審計部遂於112年1月函請檢討改善。

審計部表示，經追蹤改善情形，國科會已於112年6月督促國輻中心建置重要備品（含過去5年超過新臺幣100萬元備品）管理系統，另就已逾保固期之重要備品建立測試機制，進行故障排除與修護，並已優先購買未達安全庫存數之重要備品，有助保持TLS及TPS加速器穩定運作。